



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年产 2000 万本产品说明书、9000 万张不干胶标签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3 月 2 日，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根据《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年产 2000 万本产品说明书、9000 万张不干胶标签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以及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明确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环函[2018]146 号）等文件要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位于江门市新会区睦洲镇睦洲大道中 88 号 5 栋（坐标：E113°10'6.778"，N22°28'36.290"）（经纬度信息来自 google earth 软件），占地面积 750m²，建筑面积 3273.5m²，项目建成后年产 2000 万本产品说明书、9000 万张不干胶标签。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 年，公司委托江门市邑开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年产 2000 万本产品说明书、9000 万张不干胶标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通过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并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取得《关于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年产 2000 万本产品说明书、9000 万张不干胶标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新环审【2025】113 号）。

目前，本项目工程及其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工况稳定，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实际生产规模与环评设计规模基本一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 75% 以上，满足“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组签字：张宇、张瑞强、李燕、施展鹏、张峰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要求，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相关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委托江门市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16日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BJ/HY2512029），公司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年产2000万本产品说明书、9000万张不干胶标签。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68号），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均没有变动，所以不属于重大变更，不需要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1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一级B标准后排入新沙大围主河；项目清洗废水以及冲版废水收集后作为零散废水交由江门市华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印刷、丝印及其晾干有机废气和胶装有机废气收集经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3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三）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为室内声源。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在65~70dB（A）之间。

公司通过对噪声源设备加强管理，定期维护保养，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

验收组签字：张俊、张瑞强、苏青燕、施展鹏、吴建峰



生产噪声；合理布局车间内设备摆放位置，经过墙体隔声和空间距离衰减作用后，大大降低了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收集的废包装材料及边角料交回收公司进行回收利用；废包装桶、废机油、废油墨、废显影液、清洗废液、废油墨罐、废抹布、废网版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仓定期交由江门市中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项目设置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仓和危险废物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其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已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危废暂存间设有危险废物警示标识，防雨防渗漏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规范要求。

i、废气

印刷、丝印及其晾干有机废气和胶装有机废气收集经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3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根据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排放达到《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标准及《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的较严值；总VOCs排放达到《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标准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表2排气筒VOCs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速率II时段限值标准的较严值。

厂界总VOCs排放达到《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达到《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验收组签字：

张宇昊 珠瑞强 苏春燕 施展鹏 吴峰



2、废水

1) 生活污水

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有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根据监测结果，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表 1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新沙大围主河。项目清洗废水以及冲版废水收集后作为零散废水交由江门市华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3、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声级范围为 55.8-59.1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昼间 ≤ 60dB (A)。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包装材料及边角料交相关单位转运处理；废包装桶、废机油、废油墨、废显影液、清洗废液、废油墨罐、废抹布、废网版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仓定期交由江门市中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项目设置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仓和危险废物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其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的相关规定。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间未收到环保投诉，对周边未造成明显环境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所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所测外排各项污染物均达到相应标准，未发现该项目在运营期间出现扰民的污染事件。

验收组认为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年产 2000 万本产品说明书、9000 万张不干胶标签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通过。

验收组签字：

张毅 陈瑞强 蒋青燕 施展鹏 李雄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 1、加强废气、废水处理设施日常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设备正常运转，各废气、废水污染物长期达标排放。
- 2、完善环保设备及加强固体废物的储存管理，包括现场的标识、日常运行管理制度，防止二次污染事故发生。
- 3、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 4、今后项目内容如发生调整或变更，应依据相应规定要求及时向行政管理部门进行报备和申请。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信息详见验收现场签到表。

验收组签字：

张宇昊 陈瑞强 陈春燕 施展鹏 吴建军

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年产2000万本产品说明书、9000万张不干胶标签建设项目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 序号 | 成员 | 单位 | 签名 | 联系方式 |
|----|------------|----------------|-----|-------------|
| 1 | 建设单位 | 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 | 陈瑞强 | 13802442104 |
| 2 | 建设单位 | 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 | 陈守良 | 13427867676 |
| 3 | 建设单位 | 江门市丰正印刷厂（个人独资） | 翁海燕 | 1342701955 |
| 4 | 检测单位 | 江门市标检验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施展鹏 | 13902882576 |
| 5 | 废气治理设施设计单位 | 江门粤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李俊峰 | 18948090665 |

2026年3月2日

